

鍾樹根：越來越多人反「佔中」

譴責反對派只顧利私 迫撤方案拒理性討論

由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副教授戴耀廷提出，並得到反對派支持響應的「佔領中環」行動，可謂一石激起千重浪，引來社會各界強烈批評。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鍾樹根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舉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提出的方案因受壓要迅速收回便是最佳證據，反映了反對派中人擔心香港社會最終透過理性討論，就普選達成共識，會使他們失去市場，並譴責反對派為了一己之私，漠視全港市民利益，鼓吹破壞秩序、法紀的「佔領中環」行動。不過，他相信，香港市民不會被反對派恐嚇，並會有越來越多人站出來反對「佔中」。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鍾樹根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專訪時，對戴耀廷提出「佔中」感到非常驚訝，「他身為一個法律系教授，竟然教人去做一些違反法律的事，破壞公共秩序」。他指出，中環作為香港的金融、經濟中心，行動不僅會影響香港的經濟，也會影響中環一帶生活的居民，擔心倘若佔領行動期間，附近發生火警，或者有孕婦臨盆要入院等緊急事故，中環交通要道受阻，隨時會造成人命損失：「這樣是否值得呢？」

責戴耀廷教人犯法 教壞學生

他批評，戴耀廷身為高級知識分子，沒有經過深思熟慮便提出「佔中」方案，教壞學生，非常不可取，反對派響應行動，打算做一些破壞秩序、法紀的行為，同樣值得譴責。

鍾樹根進一步指出，反對派對「佔中」態度曖昧，一時稱要堵塞中環，一時又稱不想行動影響社會運作，「他們說不想(佔領中環行動)影響社會，你不想影響社會那就去遊行示威吧，不要講得那麼大」，推測反對派目前未就「佔中」取態一致，背後全因利益問題。

有人想撈油水 怕影響選票

他說：「他們不是為了普選的，有些人考慮有沒有機會出風頭，撈油水，有些人則怕影響選票，很猶豫，所以你見到他們



■鍾樹根譴責反對派為一己之私，漠視全港市民利益，鼓吹破壞秩序、法紀的「佔中」行動。

舉棋不定……其實歸根究柢就是因為私利，為了自己可不可以在這件事裡面拿到政治利益，就罔顧香港市民的利益，這樣實在非常可惜。」

「佔中」「拉布」非為港整體利益

鍾樹根並一針見血指出，反對派無論「佔中」和「拉布」，都純粹為了自身的政治利益出發，並非為了香港整體利益出發，並舉李柱銘早前提出的特首普選方案為例，指該方案相當成熟具體，更得到建制派考慮，拉近了建制派和反對派對政改方案分歧的差距，「假如我們循那個方案的方向繼續討論下去，或者便能就選舉辦法達成共識，不用採取任何激烈行動」，但對方在其他反對派施壓下，離奇地迅速收回方案，反映了反對派只顧私利，不顧落

實普選的最佳證明。

反對派憂普選達共識失市場

他說：「有人見到能夠可以『傾埋一齊』的時候，擔心他們沒有市場了，故意給李柱銘壓力要他收回，將務實的一方壓低，希望能將矛盾激化，製造社會不安，我覺得這種做法非常不可取。」

鍾樹根指出，反對派內有頭有面的人物都避免往前站，任由戴耀廷主導「佔中」，顯示反對派擔心行動得不到市民支持，但同時又蠢蠢欲動，才會派戴耀廷試水溫，就像近期朝鮮頻頻發放會發射核導彈的訊息一樣，是「空洞的恐嚇」，相信香港市民不會被嚇倒，也不會支持「佔中」，並相信隨着時間，反對「佔中」的市民會越來越多。

特首不准抗中央 提名細節應共商



■鍾樹根踢爆反對派給壓力李柱銘收回提出的方案，是怕普選達成共識，會使他們失去市場。黃偉邦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特首由愛國愛港人士擔任，不能與中央政府對抗，社會普遍視為簡單不過的常識，理所當然的條件，但反對派卻聲言這要求「不符合國際標準」。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鍾樹根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批評反對派混淆了西方民主國家的多黨政治和中國「一黨執政，多黨參政」的制度，又強調提名委員會的委員和廣大市民一樣也是香港人，特首依然是由香港人選出，並非由中央政府欽點，希望香港社會各界就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民主程序的具體細節進行討論。

要求正常務實符合國家制度

鍾樹根昨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直言，中央政府要求特首不與中央政府對抗，是很正常、很務實的要求，以國家目前一黨執政的政治局面來說，不可能接受與中央政治傾向不同的人做特首：「你不能多用黨制民主國家的情況，要中央政府達到這個要求……如果將來國家真的發展成多黨制，我就覺得這樣可以，並不出奇，但現在就是不行。中央怎可能容許一個以推翻中央政府為己任的人做特首呢？」

反對派應重讀《基本法》

他指出，反對派對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指提名委員

會要整體提名的說法感到不滿，認為與預期有落差，全因反對派想得太多，想得太遠：「他們有時間務實一點重讀基本法條文，就會知道(特首普選)一定要經過提名委員會產生候選人。」

鍾樹根直言，反對派爭拗「愛國愛港」應否成為特首條件之一，是混淆了西方國家多黨政治和國家「一黨執政，多黨參政」的制度。但即使在西方民主國家中，地區領導人會與中央政府的領導人或來自不同政黨，有不同政見，但政黨之間只是路線之爭，對民生議題持有不同立場，但不會有政治體制的傾向不同，就如美國的民主、共和兩黨，就槍械管制、同性婚姻、稅收、社會福利等民生議題取態各異，但都不曾提出推翻美國的聯邦共和制。

提名委員會委員都是港人

就有反對派中人稱，中央政府應該相信香港人智慧，相信港人會選出一個愛國愛港、不與中央政府對抗的候選人做特首，而不應在提名委員會階段便將不愛國愛港的候選人「篩走」，鍾樹根反駁道：「提名委員會(委員)都係香港人嚟喇嘛，(候選人)唔係『大陸』揀喇啫。」

被問到他對提名委員會有何個人方案，他表示具體組成方案、表決程序等，香港社會可以一起討論。

羅太：提名委會分四界別保均衡



■羅范椒芬(左)與劉慧卿(右)握手。莫雪芝攝

籲反對派大局為重 勿為國家添煩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反對派聯同法律學者號召發起「佔領中環」行動，藉癱瘓金融中心地帶作為談判籌碼，企圖與中央政府討價還價。羅范椒芬昨日接受網台訪問時強調，政治必須妥協，所有的談判亦要站在對方立場出發，做到「一人走一步」，否則雙方只會缺乏互信，又寄語反對派應該以行動展現出大局意識及國家觀念，而非為國家添煩添亂，好讓中央政府放心。

「採用暴力不會有好結果」

羅范椒芬昨日在訪問中坦言，談判當然要擺姿態，反對派鼓吹的「佔領中環」亦是一種姿態。不過，她希望大家透過不同渠道表達意見，「採用暴力不會有好結果，大家透過不同渠道表達意見，總好過將說話及意見『拉到最盡』，最終不能回頭，正如民主黨創黨主席)李柱銘亦要立即撤回方案，這亦是無必要，希望發起者易位思考，以務實態度跟中央政府和特區政府溝通」。

選特首涉國安 中央擔心有理

她說，國家解決深層次矛盾，有賴穩定的社會環境及國際環境，故中央政府非常關注國家安全及核心利益，否則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期望會落空，「挑選特首涉及國家安全，中央政府擔心亦不無道理」，反對派更應以行動展現出大局意識及國家觀念，好讓中央放心。「大家不斷緬懷殖民統治時代，又不去認識國家，以為最好將『一國兩制』劃分開，香港就可以參與內地事務，甚至指指點點，但中央絕對不可能評論香港，咁樣做，我自己都過唔到自己那關。任何事都要一人走一步。」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提出普選的兩個前提，並清晰指出特首經由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整體提名」後普選產生。特區行政會議成員羅范椒芬昨日在接受網台訪問時指出，《基本法》就行政長官普選安排有清晰說法，而人大常委會通過的相關《決定》也指出提名委員會組成會參照選舉委員會，據此理解，她預料提名委員會劃分成四大界別亦是中央政府的想法，以有效確保「社會金字塔」中不同階層的聲音均得到表達，達致均衡參與的原則，但是否需要擴大界別及選民基礎則留待社會討論。

羅范椒芬昨日接受網台節目錄影訪問時強調，香港並非獨立政治實體，而是「一國兩制」下的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則清楚訂明了香港可以「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並經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的目標，「兩個前提合法合理，中央在去年行政長官選舉已經提出行政長官須符合三個條件：愛國愛港、具備管治能力、被香港人接受」。

信市民心中各有「一把尺」

她續說，喬曉陽提出行政長官不能對抗中央，雖然難以定出具體標準，亦無法用法律條文加以規定，但深信市民心中各有「一把尺」，寄語大家不好將簡單問題變得複雜化，「中央政府提出的是高層次原則性底線，從來無意排除任何人。大家無謂『針砭』字眼，因為歸根究柢，行政長官亦要被香港人接受，大家應集中精力聚焦《基本法》第四十五條，研究出雙方接受的普選辦法，挑

選出最有利香港的特首人選」。

針對提名委員會的組成，羅范椒芬認為，根據《基本法》就行政長官普選安排有清晰說法，人大常委會亦已經通過相關《決定》，指出提名委員會組成方法會參照選舉委員會，預料提名委員會劃分成四大界別，能夠達致均衡參與的原則，相信亦是中央政府的想法。

保「金字塔」不同階層聲音獲反映

她坦言：「雖然我無權威消息，但香港作為資本主義社會，需要確保社會『金字塔』中不同階層的聲音，不能夠單是聽取基層聲音，以數量取勝或鬥大聲，最重要做到均衡參與。由於行政長官需面對不同界別，提名委員會劃分成四大界別，能夠包含大部分界別。在上述兩個考慮，相信四大界別的組成亦會是中央想法」。

被問到界別及選民基礎，她回應時稱，因應各個界別情況不同，是否擴大界別及選民基礎留待社會討論。

毋須硬分階段作兩次諮詢

究竟特區政府應何時展開諮詢？羅范椒芬相信，政府現時應該先行收集不同意見，歸納後再提出諮詢文件，如果政府前期工作做得好，亦毋須硬要分階段進行兩次諮詢，「大家應該先行諮詢醞釀，亦不是一定要政府率先提出主觀方案」。她直言，大家既要「看星亦要看路」，期望大家通過易位思考，務實看待問題尋求共識，「雖然星星是崇高理想，但亦要照顧現實，行得一步多一步，大家始終都是朝着民主路去」。

劉慧卿拒認抗中央

羅太挑戰「拍心口」 卿姐迴避

羅范椒芬即反駁指，中央政府有需要將兩個前提說在前頭，確保不威脅國家安全，「如果你覺得無，咁咪無囉，你拍心口話：『我劉慧卿無做到對抗中央的事』」。劉慧卿即顧左右而言他，稱中央政府拋出「愛國愛港」的特首條件「完全無問題」，但法律並無「規定」只有愛國愛港者才能參選特首：「我無罪做咩要拍心口？我不是掘祖宗山墳，又不是殺人滿手鮮血，又不是買軍火及飛機大炮隊共產黨，咩係對抗？」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梁美芬：增提委代表性 張達明認要提委會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坊間就特首普選定義掀起爭論，香港城市大學法律系副教授、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見圖)認為，倘若各界堅持「絕對標準」，只會各說各話，建議特首選舉的提名委員會可就現行的選舉委員會進行改革，以增加其廣泛代表性。香港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張達明承認，接受《基本法》寫明的特首選舉提名委員會，而把提名人數維持選舉委員會全體人數八分之一的做法，也可以讓不同政見人士入圍參選。

梁美芬昨日在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全國人大法律委員會主任委員喬曉陽所講的觀點並非新事物，只是各界過往從未就普選問題達成共識，並理解香港社會希望不同政見的人能夠入圍參選，但一旦各界只用「絕對標準」進行討論，只會各說各話。

梁：擴選民基數棄公司票

她認為，《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提到的「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可以有多种選擇，當中包含了政治訴求、法律框架及「一國兩制」等元素，社會應一起在這些元素中作出平衡，又建議特首普選的提名委員會，可就現時選舉委員會進行改革，包括從現有四個界別的選舉方式入手，例如擴大選民基數、取消公司票，及重新檢視或整合個別業界情況，這樣才能較聚焦討論。

張：不「加道閘」信港人接受

至於普選是否符合國際標準方面的爭議，張達明在同一節目中表示，國際標準提及參選權不應受不合理限制，參選權不應因宗教政治等不同見解的原因而受歧視，並保證選民的意志得到自由表達，並稱《基本法》草擬時已回應港人要求，在第四十五條寫明以普選為最終目標，而普選並非內地法律詞彙，不滿中央如今卻不兌現承諾，促請特區政府盡早展開政改諮詢。

不過，他承認，自己接受特首普選有提名委員會，因為這是《基本法》寫明的，「如果不多加一道閘，我相信香港人也接受，因為回歸以來也是如此，雖然未是最妥善，但起碼八分之一的要求也可以出到希望揀的候選人，即使未必能當特首，但起碼可以投票」。

真普聯擬註冊開專戶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 真普聯聯盟昨晚舉行例會，召集人鄭宇碩表示，會上通過為真普聯註冊，及開設專用戶口，並通過新加入團體的資格，包括一直積極爭取雙普選及接受真普聯的宣言。

鄭宇碩昨晚晚稱，會上通過學者團名單，暫時只有8名，包括香港中文大學政治與行政學系副教授馬嶽、香港大學政治及公共行政學系教授李泳怡等